2011年初级会计职称考试经济法基础第五章知识点(2) PDF转 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2011_E5_B9_ B4_E5_88_9D_c43_644465.htm 初级会计职称考试《经济法基 础》科目第五章 其他相关税收法律制度 知识点二、房产税的 计税依据、税率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1.从价计征计税依据是房 产原值一次减除10% - 30%的扣除比例后的余值,税率为1.2% 。(1)所谓"房产原值",是指纳税人按照会计制度规定 ,在账簿"固定资产"科目中记载的房屋造价或原价。(2) 凡以房屋为载体,不可随意移动的附属设备和配套设施, 如给排水、采暖、消防、中央空调、电气及楼宇设备等,无 论在会计核算中是否单独记账与核算,都应计入房产原值, 计征房产税。 对于更换房屋附属设备和配套设施的,在将其 价值计入房产原值时,可扣减原来相应设备和设施的价值; 对附属设备和配套设施中易损坏、需要经常更换的零配件, 更新后不再计入房产原值。 特殊问题:第一,以房产联营投 资的,房产税计税依据应区别对待:(1)以房产联营投资 , 共担经营风险的, 按房产余值为计税依据计征房产税; (2)以房产联营投资,不承担经营风险,只收取固定收入的 , 实际是以联营名义取得房产租金, 因此应由出租方按租金 收入计征房产税。【例题单选题】某企业有原值为2500万元 的房产,2008年1月1日将其中的30%用于对外投资联营,投资 期限10年,每年固定利润分红50万元,不承担投资风险。已 知当地政府规定的扣除比例为20%,该企业2008年度应纳房产 税() 万元。A.24 B.22.8 C.30 D.16.8 正确答案:B答案解析 :本题考核房产税的计算。该企业从价计征的房产原值=2500

×(1-30%)=1750(万元);应缴纳的房产税=1750× (1-20%)×1.2%+50×12%=22.8(万元)。第二,融资租 赁房屋的,以房产余值为计税依据计征房产税。第三,对居 民住宅区内业主共有的经营性房产,由实际经营(包括自营 和出租)的代管人或使用人缴纳房产税。其中自营的,依照 房产原值减除10%至30%后的余值计征,没有房产原值或不能 将业主共有房产与其它房产的原值准确划分开的,由房产所 在地地方税务机关参照同类房产核定房产原值;出租的,依 照租金收入计征。2.从租计征。从租计征的房产税,是以房 屋出租取得的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,税率为12%。【注意】 从2001年1月1日起,对个人按市场价格出租的居民住房,用 于居住的,可暂减按4%的税率征收房产税。100Test下载频 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